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管理规范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目 录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内容.....	2
3.1 无线电监测工作.....	2
3.2 辅助工作.....	2
3.3 无线电监测机房人员管理.....	2
3.4 其他相关内容.....	2
4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规范.....	2
4.1 无线电监测工作执行规范.....	2
4.2 无线电监测设备管理规范.....	3
4.3 辅助设备管理规范.....	3
4.4 无线电监测机房人员管理规范.....	3
4.5 其他管理规范.....	4
附录 A 无线电监测站机房值班记录.....	7
附录 B 收文簿/发文簿.....	8
附录 C 资料登记本.....	9
附录 D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急预案处置流程.....	10
附录 E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急管理结果上报表.....	11
附录 F 无线电监测设备故障应急方案.....	12
附录 G 无线电监测机房停电应急预案.....	13
附录 H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火应急预案.....	14
附录 I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雷应急预案.....	15
附录 J 无线电监测机房浸水/漏水应急预案.....	16
附录 K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盗/破坏应急预案.....	17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规范规定了与无线电监测机房相关的工作、设备和人员的管理制度，适用于各级无线电监测站及其他无线电部门的机房管理。

2 术语和定义

2.1 无线电监测机房 Radio Monitoring Equipment Room

特指无线电监测站或其他部门存放监测设备、辅助设备，并完成无线电监测工作及辅助工作的室内场所，分为有人值守和无人值守（含小型站、高山站等）。本规范中，监测机房不包含仅由监测天线和测量模块构成，作为网格化监测站点的微站。

2.2 无线电监测设备 Monitoring Equipment

安装于无线电监测机房内执行监测任务、进行参数测定的设备。

2.3 辅助设备 Auxiliary equipment

安装于无线电监测机房与监测工作相关，但不直接执行监测任务的设备。

2.4 管理人员 Administrator

包括无线电监测机房管理人员以及其他负责决策的工作人员。

2.5 操作人员 Operator

执行无线电监测任务的工作人员，应熟悉无线电管理的制度法规，掌握技术设备的工作原理和操作方法，并具备一定的IT技能。

2.6 维修技术人员 Maintenance Personnel

承担设备安装、维护等工作，专门维护指定设备的工作者，通常包括电工等专业技术人员，可由操作人员兼任。

2.7 文职人员 Administrative Staff

指办公室岗位及财会岗位人员。

2.8 机房工作人员 Equipment Room Staff

包括管理人员、操作人员、维修技术人员、文职人员。

2.9 人机分离 Men-Machine Separation

将无线电监测设备和辅助设备独立安装于恒温机房，在办公区仅安装控制终端，工作人员采用远程访问的工作模式，有利于避免噪音、辐射、设备热风的影响。

2.10 维修小组 Maintenance team

由操作人员、维修技术人员和其他专业人员（如设备供应商技术支持人员）组成，负责监测设备和辅助设备的日常巡检、维护、校准及其他工作，工作范围包含监测、辅助设备的故障排查、备件更换、故障定位、及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置等。人员不足时，维修小组也可由1名操作人员和若干设备供应商技术人员组成。

3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内容

3.1 无线电监测工作

无线电监测部门通常承担以下任务：监测电磁辐射情况并确认使用状况符合指配要求；频段的监测和频率占用度的测量；调查电磁干扰的案例；识别并定位非法干扰源（短波、超短波信号定位多采用多个监测站同时交会定位的方式，卫星信号定位则多采用双星定位方式）。

为完成无线电监测任务，无线电监测站应具备识别和定位无线电发射源、测量信号基本特征参数的能力。无线电监测机房主要监测工作包括：频率测量、固定点场强和功率通量密度的测量、带宽的测量、调制方式的测量、频谱占用度的测量和测向（定位）工作。

无线电监测机房配备的典型监测设备包括：接收机、测向（定位）仪、频谱测量设备、场强计、带宽测量设备、信道占用度测量设备、频谱记录设备、频谱分析仪、矢量信号分析仪或调制分析仪、解码器、信号发生器、记录设备。

3.2 辅助工作

为确保卫星/短波/超短波监测的顺利开展，无线电监测站需要开展相关辅助工作，主要包括：监测天线（短波/超短波/卫星）的控制；卫星参考源的对星和信号发射；监测数据的传输和储存；网络信息安全的保障；断电时利用UPS保证监测设备的供电；机房（包括无人值守机房）的温湿度控制及防火、防雷、防盗等工作。此外，监测站工作人员还需远程参与视频会议、为来访人员进行监测站职能讲解并进行监测系统功能展示等。

为进行辅助工作，无线电监测站通常划分的功能机房主要包括：负责网络通信的网络机房、保证电力供应的配电室、UPS机房。配备的辅助设备包括：安装于卫星机房的大型监测天线（如13米/7.3米天线）的方位、俯仰、极化控制单元，卫星电视接收机，卫星参考源系统及放大器、变频器等配件；安装于网络机房的物理防火墙、路由器、交换机；安装于UPS机房的UPS及电池组；安装于会议室的大屏幕显示系统和视频会议系统。远程控制的无人值守机房应安装远程控制系统和环境参数监控系统。

辅助工作还包括机房的恒温控制、安全保卫及消防等。

3.3 无线电监测机房人员管理

包括机房工作人员、实习人员、外来参观人员及无关人员的管理。

3.4 其他相关内容

包括保密、机房值班、安全保卫、资料管理、用电、防火（雷）、卫生及应急预案等。

4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规范

4.1 无线电监测工作执行规范

4.1.1 机房工作人员应按时到岗值班，并参照 4.5.6 节的内容保持机房的整洁。如因故不能到岗值班，机房工作人员应提前向管理人员请假，并指定其他机房工作人员代班。

4.1.2 机房工作人员应做好机房工作值班记录（可参考附录 A）。机房工作值班记录应包含值班时间、值班人员、机房环境信息、机房设备工作状态、监测工作结果统计以及突发事件记录等内容。发现重要信息应及时汇报。

4.1.3 管理人员应针对不同任务制定工作计划和 workflow，操作人员应熟悉监测设备操作，严格按操作流程工作，据实填写上报表格，并保证工作资料（截图、音频、频谱等）保存完好。

4.1.4 操作人员应保证监测仪器在工作中保持最佳状态，发现问题应及时上报管理人员和维修小组处理解决。

4.1.5 操作人员应每天检查有人值守机房及其他功能区的空调工作状态，保证机房工作在规定的温、湿度状况下（一般温度为 26℃，湿度为 65%）。

4.1.6 操作人员应每日通过设备控制系统和环境参数监控系统检查无人值守机房的工作情况，发现故障及时上报管理人员和维修小组。

4.1.7 应安排无人值守机房的现场巡检，频次宜保证每周一次。巡检内容除包含监测设备、辅助设备的检查外，也应包括对空调、安保监控系统及设备的工作状况的检查，及对机房环境的整理。若无人值守机房数量过多则可利用远程登录等方式进行设备巡检，现场巡检可视实际情况而定。

4.1.8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建立收/发文簿制度（可参考附录 B）。管理人员应妥善接收、处理、归档上级部门下发或转发的各类通知，并在《收文簿》中详细记录。管理人员下发相关通知时应在《发文簿》中记录，涉密信息按照 4.5.1 节执行。

4.1.9 随着设备的增多，为避免噪音、辐射，提高工作效率，无线电监测机房宜采用“人机分离”的工作模式，将监测、辅助设备分别安装于各功能机房，并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

4.1.10 无线电监测机房工作制度的内容（含监测工作执行规范、监测设备管理规范、辅助设备管理规范、机房人员管理规范和其他管理规范）均应张贴在机房的醒目位置。

4.2 无线电监测设备管理规范

维修小组应制订监测设备手册，并根据计划制定软硬件测试方案，检查无线电监测设备物理连接线路及软、硬件工作状态，并做好备份存档和详细的更改、操作记录。具体方法可参考《短波固定站监测系统运行维护规范》及《监测站设备机房运行维护规范》规范执行。

4.3 辅助设备管理规范

维修小组应制订辅助设备手册和巡检计划，并按对安装于各功能区的辅助设备巡检。具体方法可参考《短波固定站监测系统运行维护规范》及《监测站设备机房运行维护规范》规范执行。

4.4 无线电监测机房人员管理规范

4.4.1 机房工作人员应熟知无线电监测机房内设备的安全操作常识。

4.4.2 机房工作人员应保持机房安静。

- 4.4.3 机房工作人员应负责机房的日常整理，使用后的仪器设备及时归位。
- 4.4.4 机房工作人员应注意个人卫生，在班时应穿着工作服。
- 4.4.5 管理人员应制定实习人员工作指引，引导实习人员参与监测机房各项工作的开展，学习监测设备、辅助设备的使用。实习人员操作设备时须有其他机房工作人员在场。
- 4.4.6 参观人员进出机房应按要求换鞋，雨具、鞋具等物品应按位摆放整齐。
- 4.4.7 参观人员未经管理人员允许不应进入机房。经允许后，出入机房应进行登记，并在机房工作人员陪同下进行参观。
- 4.4.8 机房工作人员应对参观人员做好相应的提示、告知、禁止。禁止参观人员操作任何机房设备。禁止参观人员在机房内拍照。
- 4.4.9 机房工作人员应主动拒绝无关人员进出机房。

4.5 其他管理规范

4.5.1 无线电监测机房保密制度规范

- 4.5.1.1 应指定保密责任人，宜由文职人员担任。保密责任人应严格按照上级单位的保密标准，监督保密工作的执行。
- 4.5.1.2 涉密信息流通均应通过管理人员许可，并根据涉密程度不同进行相应处置。涉密程度高的文件应加密后通过光盘拷贝。
- 4.5.1.3 应严格执行内外网分离制度，机房设备不应擅自插入任何个人存储设备。
- 4.5.1.4 保密责任人应负责涉密的文件、资料、钥匙、密码的保存及软硬件设备操作，保证工作区域内保存的重要文件、资料、设备、数据处于安全保护状态，并采取技术手段进行加密、存储和备份，必要的时候应使用保密机。
- 4.5.1.5 借出涉密信息和资料应经保密负责人批准、登记。丢失涉密资料应及时报告。

4.5.2 无线电监测机房安保制度规范

- 4.5.2.1 应指定安保责任人，由维修技术人员与保安员共同担任。安保责任人应严格按照上级单位的安保标准，负责安保工作的执行。
- 4.5.2.2 机房工作人员应留意机房门窗的开闭，保证防盗装置正常工作。
- 4.5.2.3 安保责任人应在盗窃、破门等严重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协助处理并报警。
- 4.5.2.4 安保责任人应与维修小组成员每天巡检机房重要设备处以及机房出入口安装的闭路电视、红外线报警装置等安保系统。
- 4.5.2.5 远程遥控天线场的安保责任人由天线场值班人员担任。天线场值班人员应每日巡检远程遥控天线场安保设施的工作状态，发现故障应及时与维修技术人员联系。

4.5.3 无线电监测机房资料管理规范

- 4.5.3.1 应指定文职人员统一负责机房资料的归档、整理及资料借阅（用）工作。
- 4.5.3.2 文职人员应对所有打印文件、原始监测数据表、重大情况的录音（录像）报告文件进行分类、存档、登记、管理。

4.5.3.3 机房工作人员应做好监测月报、监测报告、任务单、通知、统计表及其他资料的备份工作，并在资料处理完毕后，及时整理归档。不应擅自将机房内的资料信息对外传播。

4.5.3.4 文职人员应在每年 12 月底将本年度所有值班日志、任务书及其他需要存档的资料登记、分类、编号，交由资料保管员存档。

4.5.3.5 文职人员应每年制定资料购置计划，由管理人员审核后统一采购并由资料保管员登记入库。机房工作人员参加外单位学习（培训、研讨班）所购图书、资料，返回后应交资料保管员归档。

4.5.3.6 机房工作人员借阅归档资料应填写借阅登记表（可参考附录 C）。

4.5.4 无线电监测机房用电规范

4.5.4.1 维修技术人员应负责对机房的用电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5.4.2 机房工作人员应掌握基本用电安全知识，了解机房内部的供电、用电设施的操作规程。

4.5.4.3 机房工作人员应对个人用电安全负责，注意节约用电。离开机房前应检查所有用电设备的工作状态，关闭无需长时间工作的用电设备。

4.5.4.4 维修技术人员应在用电前检查线路、接头、设备连接状况以及相关人员的防护措施。

4.5.4.5 维修技术人员应确保重要检测设备和辅助设备均与 UPS 相连和 UPS 设备工作正常。

4.5.4.6 外来人员用电前应征得机房管理人员允许，并采用对机房设备影响最小的安全供电方式。

4.5.5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火（雷）制度规范

4.5.5.1 维修技术人员应对机房的防火（雷）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5.5.2 机房工作人员应熟悉机房消防器材的存放位置及使用方法，一旦发生火情，除使用自动灭火系统灭火外，应立即使用灭火器灭火，同时视情况拨打 119 火警电话。

4.5.5.3 机房工作人员不应在机房内吸烟、动用明火、储藏杂物和建筑用品，不得带入易燃易爆物品。

4.5.5.4 在雷雨季节来临前，维修技术人员应对机房雷电防护系统进行测试，确保机房所有设备接地良好，并视情况使用防雷插座。

4.5.6 无线电监测机房卫生规范

4.5.6.1 机房工作人员应保持机房环境卫生，不得在机房内进食、抽烟、随地吐痰。

4.5.6.2 机房工作人员应每天打扫工作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每月对机房设备进行一次清洁，每半年对机房设备内部进行一次断电后的彻底除尘。

4.5.6.3 机房工作人员应预先对进入机房的设备进行清洁处理。

4.5.6.4 机房卫生要求：

- a) 机房控制桌面、机器面板清洁无尘。控制桌面上不得摆放与工作无关的物品。
- b) 机房地面、窗台干净整洁。
- c) 机房物品放置整齐。
- d) 机房资料、记录本、通知单等保持整洁。
- e) 机房柜子、抽屉无垃圾、杂物等。

4.5.7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急预案

- 4.5.7.1 应成立常备应急小组。应急小组由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和维修技术人员组成。
- 4.5.7.2 应急小组应设立应急方案启动、判断、终止流程（可参考附录D）。
- 4.5.7.3 应急小组应按标准格式上报应急方案和处置结果（可参考附录E）。
- 4.5.7.4 应急预案应包括火灾、雷击、漏水等自然灾害处置办法，也应包括盗窃/破坏、停电、监测设备损坏等其他事故的处置办法（可参考附录F~K）。
- 4.5.7.5 应急方案应包含可调动人力资源（如厂家技术人员、专家等）的联系方式。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 录 A
无线电监测站机房值班记录

监测机房值班记录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_____

一、机房环境

检查项	情况摘要	结论	检查项	情况摘要	结论
温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湿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二、设备检查

检查项	结论	检查项	结论
监听接收机 1~2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测向定位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宽带接收机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监测系统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工控机 1~7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监测系统 2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数据库服务器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电平数据采集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频谱仪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数据库管理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信号源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XXX 定位数据库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泰克频谱仪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GPS 服务端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工作链路 1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工作链路 2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异常

三、值班内容记录

值班人：_____

附录 B
收文簿/发文簿

序号	日期	时间	收(发)文名称	发(收)文单位	备注
1					
2					
3					
4					
5					
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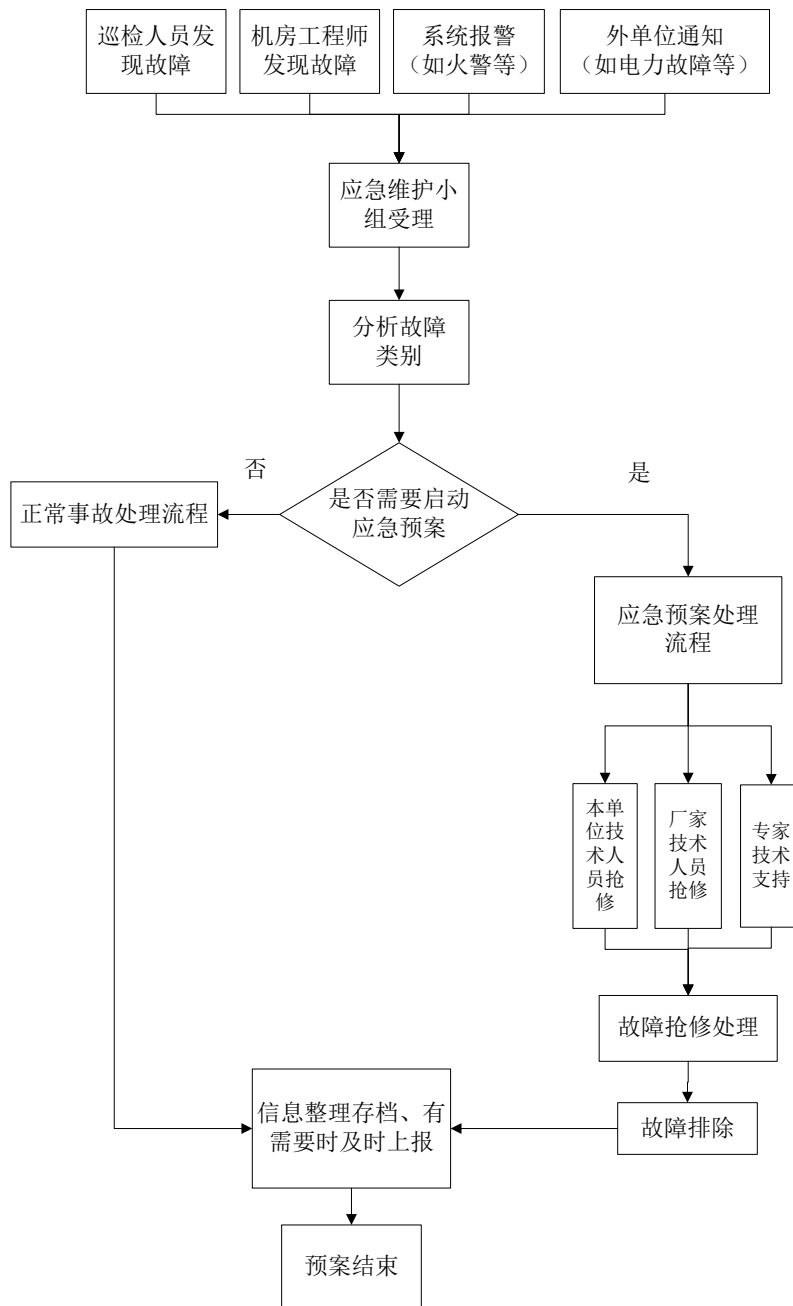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录 C
资料登记本

序号	资料编号	资料名称	采购日期	借出日期	归还日期	借阅人	备注
1							
2							
3							
4							
5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录 D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急预案处置流程



附录 E
无线电监测机房应急管理结果上报表

应急结果处置报告

编号：（FJZXX—yyyymmdd）^[1]

持续时间：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共__天

应急预案启动原因	（对启动应急预案的原因进行描述，如雷电、台风等）
事故处置流程	（对事故处理流程进行描述，包括时间、地点及进行的工作等）
损失统计	（对造成的损失进行统计）
参与人员	（对应急处理所需人员进行统计）
费用统计	（对应急处理所需费用进行统计）
出现的问题和建议	（根据统计数据，对应急流程管理中出现的问题以及对应急处理工作提出优化建议）
备注	（其他应该提及的信息）

报告人： _____ 报告时间： _____ 负责领导： _____

备注 1：编号格式为三位机构缩写+两位序列号+“-”+当天日期。其中 2 位序列号从 01 起顺序递增，日期按“yyyymmdd”格式，例如 FJZ05-20130314，表示报告为福建站 2013 年第 5 张应急流结果处置报告，上报时间为 2013 年 3 月 14 日。）

附录 F

无线电监测设备故障应急方案

- 1、监测设备发生故障后，机房工作人员应立即通知上级领导和维修技术人员。
- 2、维修技术人员应及时关闭故障监测设备，防止故障点进一步扩大。
- 3、维修技术人员应迅速启动备用工控机、接收机和其他监测设备进行工作。
- 4、维修技术人员应采用设备重启、复位、网络判断等手段进行故障处置，缩小故障范围并判断监测设备的故障点，判断方法如下：
 - a) 如显示器黑屏、蓝屏，界面不动可判断为工控机故障，应立即检查显示器，KVM设备指示灯是否正常，机柜上工控机是否正常运转，冷启动后是否可恢复使用。
 - b) 如发现网络连接不上，则应检查网络链路的路由器等设备以及租用电信光缆的连接情况，如是设备故障则应使用备用设备恢复网络连通，若是光缆问题则应及时咨询维护商。
 - c) 如工控机和网络链路均正常，可判断为监测设备故障，工作人员应依次检查供电设备、数字处理单元及接收机、天线切换器，确认故障点后更换备件。
- 5、维修技术人员判断故障后应联系设备供应商进行处置，寄回故障设备。
- 6、对安装于无人值守机房的设备，维修技术人员应尽快赶到现场进行故障判别和简单处置。
- 7、事故处理完毕后，维修技术人员应撰写事故报告，总结经验教训，并上报上级领导。

附录 G
无线电监测机房停电应急预案

- 1、发生停电时，机房工作人员应立即通知上级领导和维修技术人员。
- 2、停电时，维修技术人员应首先观察UPS电源运行情况，在UPS电池电力即将用尽前应及时关闭所有监测设备，包括工控机（收测结果及时存盘）和天线控制器，确保设备安全。
- 3、配备有柴油发电机的机房，维修技术人员应在UPS电源电力用尽前及时启动柴油发电机，确保监测设备的正常工作。
- 4、上级领导应及时到现场参与处理停电事故，保证监测设备的安全和监测任务的顺利完成。
- 5、停电结束电源稳定后，维修技术人员依次打开天线共用器和接收机、工控机、网络设备和服务器。
- 6、恢复供电后，维修技术人员应注意在监测工作中观察设备运行情况。
- 7、维修技术人员应与供电局保持联络畅通，确保了解例行电力设备、线路检修停电的时间安排。机房领导应与维修人员一同值班，发现电力设备故障应及时报修。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录 H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火应急预案

- 1、机房消防安全由监测站领导和机房工作人员负责。
- 2、监测站领导应加强单位职工的安全教育，全面提高应对火灾的能力和心理素质。机房工作人员应熟悉灭火器的使用和机房自动灭火系统的操作，并每天进行消防安全巡检。
- 3、发现火情后，机房工作人员应在最短时间内迅速赶赴现场进行扑救，迅速切断电源，利用就近灭火器灭火。
- 4、机房工作人员应及时抢救重要设备，迅速将重要物品，特别是易燃、易爆物品转移至安全地方，同时引导人员疏散自救。
- 5、如不能及时控制、扑灭火灾，业务室主任应以最快的方式向上级报告，并视火情拨打119报警。
- 6、一旦有人受伤应及时实施抢救，业务室主任应及时拨打120请求救护支援，协助医护人员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护等。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 录 I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雷应急预案

- 1、机房防雷安全由监测站领导和其他机房工作人员组成。
- 2、即将发生雷暴，监测站领导应以电话、短信方式，向本单位人员转发雷电预报预警信息，做好防雷前期准备工作。室外人员应停止户外活动，回到有完善防雷装置的建筑物内，防范直接雷的危害；关好门窗，防止雷击电磁脉冲或球形雷（滚雷）的危害。
- 3、在不影响工作的前提下，机房工作人员应切断所有电子电器设备的信号、电源线路开关，拔去线路插头，防范雷电波侵入。
- 4、如有人员被雷击伤害，工作人员应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或安排车辆送医院急救；如有雷击休克的人员，应立即进行现场人工呼吸；有火灾发生，应立即通知“119”消防队，同时组织现场人员灭火，并及时向领导报告。
- 5、雷灾过后，机房工作人员应对所有设备恢复供电，并检查设备的工作状态，如有损坏应及时进行处置或送修。
- 6、遭受雷灾后，机房工作人员应及时统计受损情况，详尽描述具体灾情，明确雷灾事故发生的原因和存在的防雷安全隐患，提出相应解决方案。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 录 J
无线电监测机房浸水/漏水应急预案

- 1、当接到浸水、漏水报告后，维修技术人员应立刻前往现场勘查浸水、漏水状况及原因。
- 2、机房领导应立即组织机房工作人员对浸水、漏水故障进行处理，并通知维修人员用吸水机、烘干机等排除积水。
- 3、浸水、漏水影响重要设备使用的，机房工作人员应立即关闭相关设施设备或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势态扩大。
- 4、维修技术人员处理事故时注意设立告示牌，提示过往的人员注意安全。
- 5、处理完毕后，维修技术人员应对事故现场相关证据进行保全、拍照，通知保洁人员对现场进行清理。
- 6、监测站领导应组织对其它可能出现相同事故的位置进行检查，维修人员应对事故进行详细记录，分析总结原因。

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
国家无线电频谱管理中心

附 录 K
无线电监测机房防盗/破坏应急预案

- 1、机房防盗安全工作由监测站领导、机房工作人员和保安共同执行。
- 2、工作人员现盗窃和破坏事件或接到报警后，应立即查清房间号并通知保安队长前往现场查验，并通过视频监控系统监视犯罪嫌疑人动向，如有必要可拨打110报警电话。
- 3、机房工作人员应通过视频监控记录犯罪嫌疑人的面貌特征、体形、服饰和交通工具等信息。
- 4、保安队长接报后，应视情况尽快派适当数量的保安赶赴现场，尽可能制止一切盗窃和破坏行为，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堵截捉拿犯罪嫌疑人。
- 5、保安人员捕获犯罪嫌疑人后，应询问记录并移交警方处理，同时提供相关情况和证据。严禁对犯罪嫌疑人施刑拷打、审讯和扣押。
- 6、若犯罪嫌疑人在警方到来前逃离现场，保安人员应注意保护现场，阻止任何人员进入或接近现场，不得触动现场任何物品，等候警方前来。
- 7、如在作案现场发现有人受伤，机房工作人员应在保护好现场的基础上，通知医护人员前来救护。
- 8、警方人员到达后，保安应清楚记下警官官衔、编号及报案编号，并积极提供线索，配合警方人员办案。
- 9、在事件中涉及财产损失和人员伤害，机房工作人员应摄下照片或录像，留下当事人和目击者做好笔录，供警方详细调查以明确责任和落实赔偿。